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78)

有關(1)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非包銷方式進行供股；及(2)就供股配售配售股份之修訂時間表

茲提述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1)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非包銷方式進行供股；及(2)就供股配售配售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建議供股、配售事項及相關交易安排之預期時間表預計將修訂如下：

事件	日期及時間
通函、代表委任表格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預計寄發日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 (星期三)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星期二)下午三時三十分
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出席及投票之記錄日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預期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及時間.....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下午三時三十分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重新開放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按連權基準買賣有關供股的股份之最後日期.....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按除權基準買賣有關供股的股份之首日.....	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一)
股東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供股資格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供股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三) 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
確定供股項下之配額的記錄日期.....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
恢復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
寄發章程文件(包括暫定配額通知書及章程) (就除外股東而言, 僅寄發章程).....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接納時限.....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供股結果(包括配售事項涉及之配售股份數目)之公告.....	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 (星期二)
配售代理開始配售配售股份(如有).....	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星期三)

配售代理配售配售股份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配售協議之最後終止時限..... 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下午五時正

供股結果公告(包括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出供股股份之配售結果,以及每股未獲認購
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
供股股份之淨收益金額)..... 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星期四)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 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寄發退款支票(倘供股並無繼續進行)..... 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星期一)

預期向不行動股東支付淨收益之日期..... 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星期五)

本公告所載之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上述預期時間表所顯示日期或限期僅屬指示性質,本公司可能會作出延期、修訂或更改。倘預期時間表有任何改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公佈或通知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景兆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景兆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朱喬華先生及 So Han Meng Julian 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世榮先生，MH, JP 及梁嘉銘女士，MH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海權先生、朱煥釗先生及陳詩行女士。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自刊發日期起計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